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16-01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2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18日—2016年2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年2月18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15日(周一)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2016年2月15日(周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二楼公司研发大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1、《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9、《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1-9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已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公司章程》、《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暨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6、7、8、9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登记请发送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

(4)、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2月17日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可立克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可立克公司证券部,梅梦凡收,联系电话:0755-29918075,邮编:51810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段轶群女士　梅梦凡女士

电话:0755-29918075

电子邮箱:invest clickele.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日

附件一: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2。

2、投票简称:“可立克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2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可立克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1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00
4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5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
6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8.00
9	《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

(3)、输入委托股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分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只可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交所数字证书”。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的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数字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6年2月19日召开的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9	《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说明: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打印或复印本委托书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16-01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镗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金科先生因在外地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韦少辉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肖瑾女士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4,260万股股票,并于2015年12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公司注册资本由12,780万元增加至17,040万元,总股本由12,780万股增加至17,040万股。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和发行具体情况完善了《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2016年2月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2016年2月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于2016年2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16-01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5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柳俊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由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关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2016年2月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对购买理财产品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由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由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滚动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由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保荐机构意见: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16-01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资金来源

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作为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购买。

3、投资品种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风险较低,且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4、投资额度

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对购买理财产品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

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短期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保荐机构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16-01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